

四、為檢視「文化觀光定目劇」政策，並讓團隊交流實際執行經驗，已規劃辦理「文化觀光定目劇」執行檢討與分享諮詢會議，由 100 年度獲本會補助定目劇計畫單位，分享定目劇執行的經驗，並針對團隊執行經驗、現行規定、所遇問題、預期成效等進行經驗交流。文建會推動文化觀光定目劇政策，將秉持帶動台灣表演產業發展的原則，努力讓藝文團隊延續其創造力與生命力。

（五）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提升我國生育率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2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15873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1-3-175）

黃委員就提升我國生育率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為因應少子女化及衍生之人口問題，行政院業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7 日再次修正「中華民國人口政策綱領」，以「樂婚、願生、能養」為政策目標，針對年輕世代婚育意願下降之社會結構及經濟面因素，提出多管齊下對策，包括宣導家庭價值，使年輕世代樂於牽手成家；營造能兼顧家庭之友善職場，解決工作與育兒衝突；提供平價優質生養照護環境，減輕育兒負擔並兼顧教保品質，進而提高年輕世代實質可支配所得，以提升國人生活品質，穩定生育水準，有效解決人口結構轉變問題。
- 二、為提高國人生育誘因，政府已陸續推動各項措施，包括育兒特別扣除額、擴大保母托育費用補助、推動幼托整合、全面實施 5 歲幼兒免學費計畫、補助企業擴大托育服務、國民年金提供生育給付及發放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等。此外，為增進勞工保險被保險人請領生育給付之權益，行政院勞委會已擬具「勞工保險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刪除須參加勞工保險滿一定年資始得請領生育給付之規定；另考量母體健康照護及補償其經濟生活所需，特增訂雙胞胎以上者依比例增給生育給付之規定，上開修正草案已由行政院於本（101）年 2 月 24 日函請貴院審議。

（六）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市內用戶迴路相關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2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15869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1-3-171）

黃委員就市內用戶迴路相關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我國第一類電信事業市場主導者之定義，係參考美國、歐盟及澳洲以業者在相關電信市場是否控制關鍵基本電信設施（網路瓶頸設施）或有主導電信市場價格之力量為判斷標準，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爰參酌歐美先進國家界定市場及對市場主導者事前管制之精神，於民國 95 年 12 月 21 日公告銅絞線市內用戶迴路為固定通信網路瓶頸設施，並於同年 4 月 16 日增訂「電信事業網路互連管理辦法」第 18 條第 3 項規定，強制市場主導者應提報銅絞線市內